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基本公卫）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4725.38	4499.42	95.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904.37	3847.41	98.54%
	地方财政资金	821.01	652.01	79.42%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辖区服务人口数等任务量测算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执行限时下达、提前预拨、同步推送要求，保障资金快速落地。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等制度，确保拨付全流程合法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强化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金额、用途、程序、核算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资金支出责任，确保专款专用。		无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目标2: 开展地方病全覆盖监测、病人治疗和管理，评价防治效果。 目标3: 掌握放射工作单位放射性危害因素水平: 掌握我县职业危害现状，分析职业病发病特点、变化趋势和规律，并开展尘肺病患者康复管理。 目标4: 支持县医疗应急队伍建设及运维保障，提升紧急医学救援能力: 支持开展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提升区域医疗应急处置 目标5: 2025年全省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达90%。 目标6: 为全县6-24月龄婴幼儿补充辅食营养补充品，普及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与技能，降低项目地区婴幼儿贫血率和生长迟缓率，改善项目地区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		各医疗卫生机构均按要求全面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能力。 目标7：为辖区内符合生育政策、计划怀孕的城乡夫妇（含流动人口）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80%以上。 目标8：2025年为全县35-64岁农村适龄妇女和城镇低保、特困对象中的适龄妇女免费提供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服务，12月底前全面完成年度筛查目标任务。 目标9：早期发现新生儿遗传代谢病苯丙酮尿症(PKU)、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低症()和新生儿听力障碍患儿，使患儿得到及时诊断和治疗，降低儿童智障和听力残疾发生率。 目标10：对辖区内提出申请的65岁及以上失能老年人提供3次上门免费健康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健康管理、康复护理、心理支持等健康服务及指导。 目标11：通过健康促进与健康传播项目实施，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同比提升2个百分点以上。 目标12：依托省健康档案云服务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电子健康档案管理。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各类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7.19%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6.79%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5.6%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98.03%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37670人	43015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2409人	13026人	
			慢阻肺病患者管理人数	1219人	1355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10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98.84%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94.5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81.77%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访2次完成率	≥90%	10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9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9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宫颈癌覆盖率90.80%，乳腺癌覆盖65.60%，均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100%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67.93%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80.45%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80.41%	
			慢阻肺病患者规范健康服务率	≥65%	89.06%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7.43%	
			法定传染病网络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医疗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满意度	≥70%	80%	
说明	无。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计划生育) 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9990.05	9833.69	98.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151.08	6151.08	100%
			地方财政资金	3838.97	3682.61	95.93%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辖区满足条件的人口数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执行限时下达、提前预拨、同步推送要求,保障资金快速落地。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确保拨付全流程合法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强化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金额、用途、程序、核算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资金支出责任,确保专款专用。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做好政策衔接。				总体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682人	681	资格不符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492人	1492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815人	815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国奖）	64946人	64652人	资格不符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省奖）	8506人	8479人	资格不符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3814人	3815人	补发1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790元/人/月	790元/人/月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1000元/人/月	1000元/人/月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260元/人/月 二级：490元/人/月 一级：720元/人/月	三级：260元/人/月 二级：490元/人/月 一级：720元/人/月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80元/人/月	80元/人/月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120元/户/年	120元/户/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说明	无。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育儿补贴）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育儿补贴补助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538.46	3321.93	93.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474.45	3257.92	93.77%
		地方财政资金	64.01	64.01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辖区满足条件的人口数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执行限时下达、提前预拨、同步推送要求,保障资金快速落地。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确保拨付全流程合法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强化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金额、用途、程序、核算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资金支出责任,确保专款专用。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育儿补贴项目,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总体目标已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育儿补贴发放人数	1038人	9634人	资料不完善，账号有误
			符合条件的申领人育儿补贴实际发放率	≥90%	92.8%	
		时效指标	育儿补贴发放频次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成本指标	育儿补贴国家基础标准	3600元/人/年	36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育儿补贴领取对象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基本药物）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63.77	576.57	5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21.16	332.53	53.53%
	地方财政资金	442.61	244.04	55.14%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辖区服务人口数、基本药物配备使用、零差率执行、合理用药管理等任务量测算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执行限时下达、提前预拨、同步推送要求,保障资金快速落地。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政府采购等制度,确保拨付全流程合法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强化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金额、用途、程序、核算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资金支出责任,确保专款专用。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2: 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目标4: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排进。		总体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备品种数量达标率	≥95%	95%	无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无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95%	95%	无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较上年度有提高	较上年度有提高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同质化”、“促分工”、“提效能”、“保健康”发展方向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无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持续实施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机构满意度	≥80%	85%	
说明	无。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966.525	62.47	6.4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67.895	62.47	11%
	地方财政资金	398.63	0	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优先保障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机构建设、人才培养等。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执行限时下达、提前预拨、同步推送要求,保障资金快速落地。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政府采购等制度,确保拨付全流程合法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强化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金额、用途、程序、核算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建立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资金支出责任,确保专款专用。		需强化责任意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避免资金闲置。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强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评估结果较上一年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的比例较上一年进一步提高。 目标2:精神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提供心理门诊、睡眠门诊服务为原则,结合各地心理门诊、睡眠门诊现状,购置用于评估、诊断、治疗的相关医疗设备,提升医疗机构心理健康服务能力和水平。 目标3: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关于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卫科教发(2013)56号)等文		1.项目实施期间,各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均按期完成:医疗服务收入占比稳步提高,门诊及住院次均费用增幅得到有效控制,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医疗质量安全持续巩固,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不断健全,分级诊疗成效明显,群众就医负担进一步减轻,就医满意度稳步提升。 2.心理门诊、睡眠门诊已建立,购买催眠床、沙盘治疗仪、经颅磁治疗仪、失眠治疗仪等设备,有效保障了全县人民心理健康服务水平。 3.完成2025年卫生健康培训任务,提升了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等卫生人才的医疗能力,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水平。	

	件提出的工作任务。完成2025年中央财政经费支持的本地区各项卫生健康培训任务。 目标4：因地制宜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覆盖机构数量	全覆盖	全覆盖（4家）	无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同比增涨1%	无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安检覆盖率	100%	100%	无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	100%	100%	无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的比例	≥90%	100%	无
			每县支持1家县医院和若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完成1家县医院，2家乡镇卫生院能力建设	完成1家县医院，2家乡镇卫生院能力建设	无
			精神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支持建设睡眠门诊数量	1个	1个	无
			精神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支持的心理、睡眠门诊新增设置数量	≥2台	5台	无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招收完成率	≥80%	90%	无
			农村定向医学生专科生引进人数	≥3人	3人	无
			县乡村卫生人才培养人数	24人	21人	3人为2026年乡村医生培训项目
		质量指标	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落实合格率	100%	100%	无
			合理用药、合理检查规范率	≥95%	95%	无
			三级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度降低1天	无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考核合格率	≥90%	95%	
			骨干人员提升培训考试通过率。	≥90%	95%	
			紧缺人才培训结业核通过率	≥90%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培人员业务水平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无
			已完成信息标准化建设的项目县医院数量	1	1	无
			已建立远程医疗信息系统的项目县医院数量	1	1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无
			医疗服务体系可持续发展能力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受益程度指标	公立医院门诊次均费用	较上年降低	降幅6.95%	无
			公立医院住院次均费用	较上年降低	降幅6.15%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机构患者满意度	≥90%	92%	无
			参培学员满意度	≥80%	90%	无
说明	无。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养老托育基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养老托育专项2025年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县妇幼保健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300	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	300	15%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明确了项目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与拨付、资金管理、资金监督检查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责任明确,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违法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进一步改善养老、托育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动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能力,提升养老、托育服务水平。				项目未完工,房屋未建设竣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服务综合中心总面积	5000平方米	未完成	未完工
			支持项目数量	1个	未完成	未完工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未完成	未完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95%	未完成	未完工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未完工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完成	未完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幼儿健康及智力水平	提高	未完成	未完工
			进一步改善托育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提升托育服务水平	较上年提高	未完成	未完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未完工	未完工	
说明	无。					